*《懂懂学历史》之张岱，明朝灭亡。*  
书接上回。  
  
继续做梦。  
  
今天请到的嘉宾，依然是秦汉时期天下第一谋士，张良先生。  
  
我说，带娃参观兵马俑时，我发现了一个很有意思的细节，这些兵马俑，士兵的肚子平平的，而军官的则是鼓鼓的，当时我在想“将军肚”是不是就这么来的？  
  
他说，“将军肚”这个典故未必出自兵马俑，但是，古代将军的确多是大肚子。书中怎么描写大将军？“身长九尺，腰大十围”。这点也体现在将军画像上，有些画师在给将军画像时，会刻意把将军的肚子画的又大又圆，彰显将军之威武，类似今天的美颜相机，P一下。  
  
我问，为什么不练成肌肉男呢？  
  
他说，中国古代文化里，没有肌肉审美这个概念，中国人开始适应肌肉审美是最近几十年的事，也还没完全GET到健美的美！我们的文化里，怎么描述一位战神？第一、身材魁梧，往战场上一站，宛如一座山。第二、天生神力，例如项羽“力能扛鼎”，《隋唐演义》里的李元霸，动不动就把敌人一撕两半。绝对力量需要绝对体重来支撑，“脂包肌”是战斗力、力量、耐力的结合，蒙古族现在每年还搞那达慕大会，你看那些摔跤手的体型，就不难想象古代将军长什么样，从现代健美角度而言，他们与型男只差了一道工序，刷脂。  
  
我问，有没有营养过剩的原因？毕竟先保证他们的伙食。  
  
他说，也有这个因素。之前我给你科普过，安禄山是三百多斤的大胖子，糖尿病患者，就是硬生生吃出来的。其实不用说这么远，往前推二十年，那时当领导的，多是大腹便便，是养生、反腐、媒体三管齐下才帮达官贵人减掉了肚子。  
  
我问，皇帝里有没有大胖子？毕竟山珍海味随便吃。  
  
他说，人们总想象着，皇帝顿顿山珍海味，吃的肥头大耳。其实，除了草根逆袭的，皇帝们从小就是锦衣玉食，对大鱼大肉早没了兴趣。不过，明朝皇帝多是大胖子，朱元璋是，万历皇帝也是，主要应该是基因问题。  
  
我问，史料记载还是民间传说？  
  
他说，有画像，也有考古数据，前些年，万历皇帝的定陵被打开了。  
  
我说，导游介绍过，兵马俑本是五彩缤纷的，出土后产生氧化反应，才褪色变成现在“灰头土脸”的样子。现代考古保护技术尚不成熟，很多珍贵文物出土之后会受到氧化等损害，深埋地下保持原貌才是最佳选择。我国现在的文物发掘一般是抢救性发掘，即在迫不得已情况下为保护文物而作发掘，帝王陵墓中的文物代表了古代艺术文化最高水平，价值极高，国家对帝王陵墓是一刀切，禁止发掘。既然有如此规定，为什么会对定陵进行考古？  
  
他说，这条规矩就是因定陵发掘而生。  
  
我问，考古推测，万历皇帝有多少斤？  
  
他说，两百多斤，并且右腿明显比左腿短，患有严重的足疾，牙齿也不好，只有二十二颗，又喜欢抽大烟……  
  
我说，怪不得不愿意见人，不愿意活动。  
  
他说，就喜欢躺着。他很喜欢郑贵妃，俩人都不喜欢出门，干脆，一天到晚待床上吧，饮酒读书嬉闹。  
  
我说，心理学老师说，身体有残疾的人，往往心理也会有缺陷，最典型的表现，就是不会轻易对异性展示自己的身体，会自卑。万历皇帝会不会因此而少泡妞呢？  
  
他说，谁敢嘲笑皇帝？万历皇帝是贪财好色的典型代表。他三十年不上朝，理由是自己生病了，还整天抱个药匣子当挡箭牌。有个大臣叫雒于仁，他冒死给万历皇帝上了一道奏章，诊断一下，皇帝你到底得的是什么病？总结起来就是四大症状：酒色财气，因此建议皇帝酒要少喝，妃要少纳，财要少占，气要少生。  
  
我说，整个江山都是他的，他又何必贪财呢？  
  
他说，装到腰包的才是真正属于自己的。  
  
我问，他不上朝的真实原因是什么？  
  
他说，跟内阁集团闹顶了。  
  
我问，因为什么？  
  
他说，立谁为太子，史称“国本之争”。万历皇帝最爱郑贵妃，想立她生的娃为太子，内阁集团立刻把朱元璋搬出来了，老祖宗关于立太子一事有过规定：有嫡立嫡，无嫡立长。但是万历皇帝对长子实在喜欢不来，因为是他一夜情搞来的，有天万历皇帝去太后那玩耍，结果太后不在宫女在，性起来了一炮，宫女怀孕了，生下来了，还是个男娃，起名朱常洛。  
  
我说，那宫女也平步青云了。  
  
他说，万历皇帝不想负责，甚至很生气，怀孕也不说声，竟然直接生了。内阁大臣是什么事都要管的，一看皇帝不想负责，又把老祖宗的规矩搬出来了，你必须立她为皇妃，万历皇帝不情愿的答应了，该宫女也就成了皇妃，死后又被孙子追封为孝靖皇后，但是万历皇帝从内心没瞧上这个宫女，所以孝靖皇后的一生基本在幽禁中度过的，临死最后一口气了，万历皇帝才允许朱常洛去看一眼亲妈，告个别。  
  
我问，因为立太子，争论了多久？  
  
他说，十五年，最终是内阁战胜了皇帝。皇帝想，既然不让我最爱女人的娃当太子，老子不陪你们玩了，你们爱怎么折腾就怎么折腾吧，我安心陪我的郑贵妃。  
  
我问，郑贵妃也合葬在定陵吗？  
  
他说，她没资格，只有皇后才有资格，正房是孝端显皇后，万历皇帝死后，他俩合葬的。不过孝端显皇后没有子嗣，接班的是朱常洛，儿孙肯定要为亲妈亲奶正名，原本孝靖皇后死后被草草葬在天寿山陵区，但是奶因孙贵，孙子上台后，把她也迁进了定陵，而且为其打造了史上最美皇冠，名曰：三龙二凤冠。  
  
我问，朱常洛咋没给他妈迁坟？  
  
他说，他上台一个月，一命呜呼了。这里面有个巧合，鸿胪寺丞李可灼进呈了两颗红丸仙丹，朱常洛服用之后，第二天便撒手人寰。究竟是阴谋加害，还是用药有误？这就是明末三大疑案之一的红丸案。这个朱常洛有多倒霉呢？三大疑案均与他有关。  
  
我问，死时，有没有立过太子？  
  
他说，万历皇帝在遗嘱里册立朱由校为皇太孙，但是因为“国本之争”一事，朱由校爷俩都不怎么受待见，他爹还好点，至少按太子的标准培养着，而朱由校呢？从来没上过学，甚至他在宫内受教育的权利还不如司礼监的太监们。过去，太子老师很容易成为皇帝的心腹，朱由校没上过学，哪来的老师？但是有从小到大陪伴自己的太监呀，于是，这个太监就上位了，叫李进忠，后来，他改了一个更令人熟悉的名字，魏忠贤。  
  
我说，对上号了。  
  
他说，朱由校在位的七年，朝政基本由魏忠贤一人把持。  
  
我问，朱由校多大登基的？  
  
他说，十六。  
  
我问，才二十三就死了？  
  
他说，跟他爹一样，吃仙药毒死了。对养生追求最极致的有两类人，一是古代皇帝，二是养生专家，却也是最容易半路归天。  
  
我问，朱由校十六岁登基，他妈咋不垂帘听政？  
  
他说，他妈是王氏，在宫斗中败给了李选侍，受凌辱而死，朱由校由李选侍抚养。朱常洛一死，李选侍想把持朝政，内阁集团不同意，双方开始抢夺朱由校，最终内阁集团胜出，李选侍被赶出乾清宫，迁居哕鸾宫，高潮来了，没几天，哕鸾宫失了火，李选侍差点被烧死。这就是明末三大疑案的另一案，移宫案。  
  
我说，李选侍也是个狠角色。  
  
他说，不过，待朱由校的弟弟崇祯即位，崇祯说李选侍人挺好的，对他们兄弟三个关爱有加。  
  
我说，说到崇祯，就相当于溥仪出场了。  
  
他说，后世对他俩的评价不同。溥仪做过伪满洲的皇帝、日本人的傀儡。而崇祯死法则很皇帝，看这一段描写：公元一六四四年四月二十五日，天还没亮，崇祯皇帝带着太监王承恩，从神武门离开了紫禁城，登上北面景山的最高处，他最后眺望了一眼已经224年的紫禁城，之后殉了自己的王朝。  
  
我说，令人唏嘘。  
  
他说，崇祯是有政治抱负的，一上台，先平息了魏忠贤刮起的阉党之乱，在位十七年里，起早贪黑、废寝忘食、励精图治，本想力挽狂澜，可惜事与愿违，终究让闯王李自成给端了老窝。  
  
我问，闯王起义前是干什么的？  
  
他说，在国营快递公司上班。明朝末期，财政越来越紧张，需要不断瘦身，就把李自成搞成了下岗工人，不仅没饭吃，还有官府催粮派款地主逼债收租，最终把李自成逼入了起义军，接着脱颖而出。  
  
我问，李自成吃人肉是真的吗？  
  
他说，版本很多，无从分辨，咱就当真的故事来听吧。吃的是福王朱常洵，就是万历皇帝与郑贵妃所生的那个爱子，太子没争上，万历皇帝安排他在洛阳称霸一方。一六四零年，李自成攻克洛阳，宰了几头鹿，割了朱常洵的肉一起放锅里炖，美其名曰：福禄宴，与将士们共享。  
  
我问，打完洛阳打哪？  
  
他说，开封。当时开封是河南的省城，结果打了一年半没打下来，那咋弄？直接把黄河给掘了，水淹开封。  
  
我说，太残忍了。  
  
他说，三四十年前，有本历史小说非常火，就叫《李自成》，作者是姚雪垠，也获得了茅盾文学奖。  
  
我问，有多火？  
  
他说，家喻户晓。那个年代的中国人，全民公知时代，自己可以吃不饱穿不暖，但是国家大事不能不关注。这本书有一定的政治迎合，写的李自成仿佛就是冉冉升起的太阳，这本书写自一九五七年，历时三十多年，写了五部，好在他临死也没写完，否则？没法收场了，例如怎么写李自成的结局？  
  
我问，这本书口碑如何？  
  
他说，两极分化。爱的爱死，恨的恨死，有人说姚雪垠是建国后中国第一作家，也有人觉得他是条哈巴狗。  
  
我问，您如何看待这部小说？  
  
他说，四零后、五零后、六零后，可以读一读。你是八零后，就没有这个必要了，因为这本书有一定的时代局限性。作家跳不出自己的政治格局，他是有跳出的心，但是没有这个胆。这本书有两个点值得推荐，第一个点，若是不读，你会觉得，李自成的起义一帆风顺，其实不然，起义军内部有矛盾，起义军派系有矛盾，前有狼后有虎，革命队伍每天都如履薄冰，简单一点理解，当年两万五千里长征有多难，李自成的起义军一路走来就有多难，道理是相通的。第二个点，是我认为整部书里唯一的亮点，描写了开封城里一家小人物的命运，有被明军杀的，有被清军杀的，有被黄河水冲走的，有被饿死的。我们不是毛头小伙，他们看历史喜欢重骑冲阵的快感，我们更会共情于挈妇将雏的无奈。  
  
我问，这本书，若是现在出版，有市场吗？  
  
他说，卖不过《明朝那些事儿》。特殊时代，特殊产物。姚雪垠写这本书时内心应该是摇摆的，一会想写写内心深处认识的李自成，一会又想，万一被读者揪住小辫子，自己会不会被吊死在路灯上？所以，自觉不自觉的把李自成伟岸化，甚至套用了很多当下的思想，例如政治上使用的井冈山模式，军事上模拟的三国演义，把改朝换代归功于农民起义了。  
  
我问，改朝换代若不归功于农民起义又该归功于谁呢？  
  
他说，阶级斗争绝不是推动历史进步的动力。马克思认为生产力才是推动历史进步的主要动力。  
  
我问，李自成的皇帝，为什么没干住？  
  
他说，一方面，他有点像黄巢，只知道攻城略地，没有稳固的根据地，典型的流寇主义。战争最忌讳什么？胜则一日千里，负则一败涂地。我们看朱元璋？他在发起总攻之前，是先盘踞南京多年，根基非常牢。另一方面，大明是必死的，内有闯王，外有清军，但是谁能笑到最后？要看军事实力，最终比拼的是经济实力，这方面，闯王与清军没法比，清军崛起的背后，是富可敌国的经济储备，军事实力是经济实力的外在体现。  
  
我说，一般情况下，朝代晚期，多会搞个半国出来，例如东晋、南宋，明朝没搞个南明出来？  
  
他说，还真搞了个南明。南京一直是明朝的副都，正都沦陷了，副都马上独立了，皇帝叫朱由崧，朱常洵的儿子，崇祯帝的堂兄。不过南明没什么历史存在感，几乎可以忽略。  
  
我问，为什么？  
  
他说，南明政权虽然支撑了18年，但一直是节节败退，从南京退到福州，又退到肇庆。其实在老百姓看来，崇祯殉国了，明朝也就结束了。  
  
我问，清军入关是多少人？  
  
他说，十万大军。清军所向披靡不是因为他们战斗力强，而是原先侍奉明朝的文臣武将纷纷率领本部兵马降清，清军战斗力呈滚雪球式壮大。  
  
我问，这些官员为什么不选南明呢？毕竟南明代表着正统。  
  
他说，都怪闯王，闯王攻破紫禁城，大家觉得变天了，未来天下姓李了，那抓紧磕头，接受新的任命吧，毕竟李自成也是汉人，不是蛮夷掌握了政权，罪恶感还少一点。刚站完队，发现闯王是个草包，被清军打的屁滚尿流，南明是不能去了，因为已经背叛过明朝了，只能选择清军了，在这一点上，李自成成就了清军。  
  
我问，清军是怎么崛起的？  
  
他说，清军发家的祖师爷是努尔哈赤，努尔哈赤曾经是明朝公务员，任建州卫都督，龙虎将军，二品官，相当于今天的师长。努尔哈赤作为女真部落首领为什么是明朝大官呢？这与明朝民族政策有关，明朝在辽东采取以夷制夷之策。哪个女真部落强，就扶持他的对手对抗这一方，最终达到势力均衡的目的，当时努尔哈赤就是被扶持来对抗另一集团的，等努尔哈赤成了第一集团时，他心里很明白，明朝肯定会用同样的手段制衡、清算自己，不起兵还等什么？不说别的，先把女真部落统一再说。等努尔哈赤统一女真部落建立后金政权时，突然发现明朝被闯王掐住了脖子，奄奄一息了，此时不出手，更待何时？！  
  
我说，有点类似科幻电影里的情节，实验室里的机器人反杀了培育人。  
  
他说，应该是这样的，眼看后金在崛起，明朝想使劲掐死他们，明朝又是搞贸易封锁又是搞军事打击，眼看要把后金掐死了，结果呢？后背被李自成捅了一刀，明朝的手慢慢松开了。  
  
我问，满清为啥逼迫汉人剃发留辫？留头不留发，留发不留头。一个发型有这么要紧吗？  
  
他说，我们古人认为“身体发肤受之父母，不敢毁伤”，所以清朝以前的汉人都是长发戴冠。满清将剃发作为一种威慑，一种归顺的标志，是为了彻底从精神上征服汉人，当时宁死不剃发的不在少数。  
  
我问，这个发型是怎么来的？  
  
他说，清初强推剃发令，并不是让他们剃成现在清宫剧里的那种发型，而是类似光头，只留一小簇，叫“金钱鼠尾”，就是留的辫子要比小拇指还细，能穿过钱币中间的孔方能算数。据说女真族有个战神叫束机能，天生秃顶，只有后面有头发，人称“秃发束机能”，努尔哈赤很崇拜他，便效仿他主动剃去前面的头发。后来统一女真，各部落习俗不一致，不利于团结，努尔哈赤就想到统一服饰和发式来加强凝聚力，这是一种行之有效的套路，可参考佛教。满清发型后来越留头发越多，中期辫子由“鼠尾”变成“猪尾”，等慢慢演变成“牛尾”那么粗的时候，已经到晚清了。  
  
我说，感觉努尔哈赤家族对汉文化还是很有研究的，你看名字，康熙、雍正、乾隆。  
  
他说，那是晚辈了，努尔哈赤给孩子起的名字在满语中多是食肉野兽，按照体型大小排列。皇太极原名黑还勃烈，意思是苍狼，多尔衮是獾。用动物起名还算好的，努尔哈赤的孙子博洛，什么意思？凉帽。还有的以生理特点起名。比如，贝子傅喇塔，什么意思？烂眼皮。  
  
我说，我蛮喜欢皇太极的，感觉很温顺，没有努尔哈赤的野蛮。  
  
他说，温和，才是最高层次的暴力。真正强大的人，是自信的，自信就会温和，温和就会坚定，无需暴力，无需杀戮，不怒自威，一句话，绝对的实力。  
  
我问，除了留辫子，清军还给我们带来了什么？  
  
他说，旗袍，旗就是八旗的意思，满人所穿的袍服被称作“旗袍”。（旗袍的来源，学术界颇有争议，未有定论）  
  
我说，那够性感的。  
  
他说，你概念里的旗袍是民国改良版，有西化的成分，民国期间对旗袍的大胆改良，可以说是中国服装史上一场惊人的革命。  
  
我说，我还以为古代女人都穿旗袍呢（说明董老师不看古装剧），原来不过两三百年的历史。  
  
他说，文化浸透，有二十年就会给人翻天覆地、根深蒂固、自古有之的感觉。你觉得酒文化长不长？  
  
我说，五千年的酒文化。  
  
他说，中国有酒文化，但是没有嗜酒文化。今天北方的酒桌文化，其实是苏联援华专家传过来的，同期传过来的东西有很多，教育制度、疗养院、官办作协、圆形印章、工人文化宫、祖国母亲、时刻准备，包括闪闪发亮的那颗五角星……  
  
我说，我去俄罗斯时，看到克里姆林宫上的五角星，我都有恍惚感，这不是潘冬子戴的那个吗？咋跑俄罗斯来了？  
  
他说，这只是冰山一角，若是仔细给你数数，遍布你生活的每个角落，包括我们的宪法制订、小学到大学的分级（跟上面说的教育制度重复不？）、音乐电影审核，都是在短短几十年里融入了我们的生活。有些东西你觉得应该很老很老了，其实也很年轻，例如京剧，你觉得应该有上千年的历史吧？其实发源于清朝，也没几天。  
  
我问，若是把明末清初这些人物拉到社交平台上，谁会是人气王？  
  
他说，肯定是明末的王思聪，张岱。  
  
我问，为什么？  
  
他问，你觉得王思聪人气旺不？  
  
我说，说起来，应该是微博第一人气王。  
  
他说，王思聪相比张岱而言，算业余玩家，张岱若真的在社交平台上开账号，能火遍天，因为这家伙吃喝嫖赌样样精通，尤其擅嫖，对扬州瘦马格外有研究。  
  
我问，什么叫扬州瘦马？  
  
他说，就是穷人家卖的小姑娘，又瘦又小，老鸨子就去人才市场上挑选，选择颜值不错的，有潜力的，带回集中营去打造，琴棋书画，待长大成人后，或卖给富翁当妾，或送入[秦楼楚馆](https://baike.so.com/doc/2346580-2481541.html" \t "https://baike.so.com/doc/_blank)。在秦淮河畔，“扬邦歌女”多是“瘦马”出身，扬州瘦马属于妓女四大派系之一。  
  
我问，另外三大派系是什么？  
  
他说，擅长搞氛围的“西湖船娘”，擅长制服诱惑的“泰山尼姑”，擅长技术突破的“大同婆姨”。  
  
我说，尼姑也掺和进来了？这画风难以想象。  
  
他说，小尼姑与富商名流单独在静室互相深入“交流”佛法，既有出家人的庄重，又有俏丽文雅的风度。  
  
我说，张岱要是把这些经验发出来，早被拘留了。  
  
他说，明朝没微博，他没处炫耀，干脆，写成了墓志铭，他的墓志铭是自己生前写好的，说这一生怎么嫖妓，怎么玩，怎么乱，我读读你听听吧：蜀人张岱，陶庵其号也。少为纨绔子弟，极爱繁华，好精舍，好美婢，好娈童，好鲜衣，好美食，好骏马，好华灯，好烟火，好梨园，好鼓吹，好古董，好花鸟，兼以茶淫橘虐，书蠹诗魔，劳碌半生，皆成梦幻。年至五十，国破家亡，避迹山居。所存者，破床碎几，折鼎病琴，与残书数帙，缺砚一方而已。布衣疏莨，常至断炊……  
  
我说，爱好广泛。  
  
他说，是的。他后来隐退江湖后，以一己之力写了一本百科全书，《夜航船》，包罗万象，仿佛是王思聪把所见所闻写了个遍。  
  
我问，他是如何评价自己的？  
  
他说，有这么一句诗：功名耶落空，富贵耶如梦，忠臣耶怕痛，锄头耶怕重，著书二十年耶而仅堪覆瓮，之人耶有用没用？翻译一下就是：功名已然落空，富贵总是如梦，想做忠臣以死报国却有些怕痛，想做农民耕种自给却怕锄头重，写了二十年的书只配盖个瓦瓮，像这样的一个人到底有用没用？  
  
我说，这家伙的墓志铭算是历史第一人吧。  
  
他说，只有武则天的无字碑可与之媲美，我留一个空白给你，功过任由后人评述。  
  
我说，果然是蛮有趣的人。  
  
他说，过去，包括今天的历史研究，多是围绕帝王展开。再过几十年，可能人们对历史的兴趣会转向有趣的灵魂，那么张岱会成为历史人气王。张岱在史学、文学领域均有建树，他年轻时享尽人间繁华，明亡后避难山中，贫困潦倒，即便如此，还寿终正寝，享年九十三岁。有人曾经问金庸：“人生应如何度过？”老先生答：“大闹一场，悄然离去。”这个标准，张岱最符合。